



# 正昊建设

NEEQ : 839998

## 辽宁正昊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 年度报告摘要

— 2021 —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或[www.neeq.cc](http://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华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孟昭丽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李华巍
电话	88786655
传真	88781100
电子邮箱	15135874@qq.com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lnzhqy.com">http://www.lnzhqy.com</a>
联系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七星大街 61-85 号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a href="http://www.neeq.com.cn">www.neeq.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辽宁正昊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24,424,406.86	136,946,820.79	-9.1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966,112.68	55,481,070.64	-4.5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2	1.39	-5.0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43%	59.4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7.43%	59.49%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75,104,864.98	86,539,000.88	-13.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43,445.92	1,311,865.89	-278.6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92,984.45	1,307,512.45	-283.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89,059.96	-5,428,548.87	300.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32%	2.3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41%	2.43%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3	-300.00%
（自行添行）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0,000,000	25%	0	10,000,000	2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000,000	25%	0	10,000,000	25%
	董事、监事、高管	10,000,000	25%	0	10,000,000	2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0,000,000	75%	0	30,000,000	7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0,000,000	75%	0	30,000,000	75%
	董事、监事、高管	30,000,000	75%	0	30,000,000	7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40,000,000	-	0	40,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陈浩	24,000,000	0	24,000,000	60%	18,000,000	6,000,000
2	孙军荣	16,000,000	0	16,000,000	40%	12,000,000	4,000,000
合计		40,000,000	0	40,000,000	100%	30,000,000	10,000,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股东陈浩、孙军荣为夫妻关系。

###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有效借鉴国际准则，又考虑了我国实际情况，除明确使用权资产仅应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外，与国际新租赁准则基本趋同，是进一步完善我国企业会计准则体系并保持持续全面趋同的重要成果。

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

本公司追溯应用新租赁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租赁准则不一致的，本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公司调整2021年年初留存收益或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20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根据融资租赁确认的固定资产原值被重分类为使用权资产，已累计计提的固定资产折旧，已重分类为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已确认的长期应付款被重分类为租赁负债。

首次执行日，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资产负债表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 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1年1月1日（变更后）
<b>非流动资产：</b>				
<b>固定资产</b>	45,108,670.21			
减：转出至使用权资产		8,226,274.87		
重新计量：租赁确认时点的变化			8,226,274.87	
按新租赁准则列示的余额				36,882,395.34
<b>使用权资产</b>	—			
加：固定资产转入		8,226,274.87		
重新计量：根据新租赁准则确认			8,226,274.87	
按新租赁准则列示的余额				8,226,274.87
<b>非流动负债</b>				
<b>长期应付款</b>	1,818,522.82			
减：转出至租赁负债		1,818,522.82		
重新计量：根据新租赁准则确认			0	
按新租赁准则列示的余额				0

额				
<b>租赁负债</b>				
加：长期应付款转入		1,818,522.82		
重新计量：根据新租赁 准则确认			1,818,522.82	
按新租赁准则列示的余 额				1,818,522.82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